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118号 - - 关于批准对湛江剑麻纤维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9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8\\_B4\\_A8\\_E9\\_c80\\_31924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9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19243.htm)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118号）关于批准对湛江剑麻纤维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湛江剑麻纤维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湛江剑麻纤维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湛江剑麻纤维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广东省湛江市人民政府《关于界定湛江剑麻纤维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的复函》（湛府函[2004]174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广东省雷州市松竹镇、唐家镇、北和镇、企水镇、南兴镇、龙门镇、英利镇和徐闻县的城北乡、下桥镇等9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（一）品种。“东一号”剑麻。

（二）立地条件。保护区范围内土质为玄武岩砧红壤，坡度小于15°，土层深厚80cm以上，有机质含量2%以上，土壤疏松，排水良好。

（三）栽培管理。

1. 育苗：选择“母株钻芯繁殖”或组织培养繁殖的种苗，经疏植苗圃培育，苗高60cm至70cm，株重4kg以上。

2. 定植：（1）时间：当年9月至次年4月。（2）密度：大行距3.8m至4m，小行距1m至1.2m，株距0.9m至1m，每公顷定植3750以上。（3）起畦：平地畦高20cm至30cm，畦面宽2m至2.2m，畦面呈龟背形。（4）深度：覆土深不超过绿白交界处2cm。

3. 田间管理：（1）中耕：麻田每年中耕一次，深度25cm至35cm。（2）施肥：采取营养诊断配方施肥。（四）收割。种植第三年后开

割，以后每年收割一次，一般可收获9至10年。四季均可割叶；雨天禁止割，割叶后留叶55片至60片。（五）纤维加工。剑麻叶片分级堆放 排麻 齐头 均匀 用“罗比式”或“克罗纳式”刮麻机刮麻 冲水 压水 湿打光 烘干 分级 打包 验收入库。（六）质量特色。1.感官特色：加工后呈淡绿色，以后逐渐变成乳白，表面平滑有光泽，粗细均匀且韧力强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